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 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在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现就风险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二、若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 2018 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27 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31 日